

烈 皇 小 识

序

烈皇昔由藩邸入继大统，毒雾迷空，荆棘满地，以子身出入于刀锋剑芒之中，不动声色，巨奸立扫，真所谓聪明睿智、神武不杀者耶！仪鉴于殷，尽撤诸内奄，政事俱归于外廷，诚千载一时也。然而逆珰遗孽，但知力护残局，不复顾国家大计，即废藉诸公，亦阅历久而情面深，无复有赞皇魏公其人者。且也长山以改敕获戾，而上疑大臣不足倚矣；未几，乌程以枚卜告讐而上疑群臣不足信矣；次年，罪督以私款债事，而上疑边臣不足任矣——举外廷皆不可恃，势不得不仍归于内。适又有借不测之恩威，伸具瞻之喜怒者，事权乃尽归于内而不可复收。嗟乎！赫赫师尹，颠倒豪杰者乃尔，即后先臣以讲筵荷蒙圣鉴，超拔政府，真有虚己以听之意，而两月揆地，一语招尤，致负圣明特达，无以报称，天乎人乎，岂气运使然乎？先臣罢而韩城、武陵辈进，虽圣主日见其忧勤，而群小日流于党比，痼疾已成，不复可药矣。

不肖于十七年中，备集烈皇行事，以志尧舜吾君

之恩，又以志有君无臣之叹，集成巨帙数十册，可备一朝史料。因遭家难，同世藏书翰墨等项，误行寄托，遂不可问，致烈皇遗迹嫩行湮没不彰，当亦有志所共痛心疾首者也。年来屏迹深山间有客相过从，询及旧事，尚有一二仿佛胸臆间，窃恐失此不传，后悔无及，又承同志或一人一事相示，因纂抄成册，名曰《烈皇小识》，共八卷，意四方君子，当有识其大者。虽所纂者十不得二三，然以备修史者之采择，亦未必无小助。迨至天不祚明，帝星告殒，守正不屈，宁以身殉，辄悲愤填膺，扼吭欲绝，涕泗滂沱，几执笔而不能下矣。

竹坞遗民文秉，书于考槃之煮石亭。

卷 一

烈皇帝为光庙第五子，孝纯刘太后所出，而抚育于李庄妃。天启二年九月，册封信王。七年二月，出就外邸，成婚，册妃周氏。熹庙病危，魏忠贤遣腹奄涂文辅迎上入宫。上时自危甚，袖食物以入，不敢食宫中物。是夜，秉烛独坐，见一奄携剑过，取之，留置几上，许给以赏。悯逆者欲以酒食，问左右何从取给，左右对：宜取之光禄，因传令旨遍犒之，欢声如雷。周后在外邸，祷卜无虚晷，亦虞入朝有他变也。

上既即位，廷议改元，礼部拟进者四：“永昌”“绍庆”“咸宁”“崇贞”。御笔改“贞”为“祜”，点用之。

上即位后，追尊刘后孝纯皇太后，迁祔庆陵，加李庄妃谥号，立周后为皇后，尊张后为懿安皇后，孝纯母年七十五，封瀛国太夫人。侄刘文炳，封新乐侯，周后父周奎，授左都督。次年，册立太子，封奎嘉定伯，懿安父张国纪，封太康伯。凡四大朝廷臣，俱用朝冠朝服，内奄则否。惟除岁祭中霤之神，司礼

监掌印太监，代行祭礼，奏请祭服服之，大朝止磕头呼万岁而已。逆贤擅政，凡遇大朝，自王体乾至牌子等，俱僭用朝冠朝服，于乾清宫大殿朝内，照外廷仪行庆贺山呼礼，赞礼内奄，一如鸿胪班首，亦致辞焉。后魏良卿晋封，逆贤改戴貂蝉冠，班列王体乾上。及上登极，逆贤仍照熏庙行礼，继惮上英明，止用本等服色，同众叩头呼万岁。

逆贤用事，动以立枷示威，前后毙者以千计。上一日问及逆贤，时与王体乾侍侧，体乾对曰：“大奸大恶，法所不能治者用之。”上蹙然曰：“虽如此说，殊觉太惨，非国家盛事也。”逆贤默然，众共叩头，呼万岁而退。

上既登极，所以优容客魏者，一如熏庙，而信邸承奉，尽易以新衔，入内供奉。后将李朝钦、裴有声、王秉恭、吴光成、谭敬、裴芳等，次第准其乞休，逆贤翼羽，剪除一空。复散遣内丁，方始谪逐逆贤肘掖巨奸，不动声色，潜移默夺，非天纵英武，何以有此。时阁臣四员黄立极、施凤来、张瑞图、李国楫，皆逆贤爱立也，上首放立极，而亟允枚卜之请，特点华亭钱龙锡、吴江周道登、萧山朱宗道、高邑李标、长山刘鸿训、晋江杨景辰六员。后宗道以礼部题崔呈秀父恤典，有“在天之灵”等语，景辰以掌院率

诸翰林公疏颂美逆贤，俱为科道劾奏。次年，与三旧辅俱次第斥放回籍。

上谕兵部：“各处镇守内官，一概撤回。凡相机度宜，约束吏士，无事修备，有事却敌，俱听督抚便宜调度，无复委任不专，体统相轧以藉其口。各镇督抚诸臣，及大小将领，务提起精神，殚靖忠画，以副朕怀！”

上谕户部：“封疆多事，徵输甚烦，朕殊悯焉。苏松等处织造，朕不忍以衣被组绣之工，重用此一方民，其俟东南底定之日，方行开造，以称朕敬天恤民至意！”

上谕吏部：“魏忠贤、崔呈秀天刑已极，臣民之愤稍纾；而诏狱游魂，犹然郁锢，含冤未伸，着该部院九卿科道，将已前斥害诸臣，从公酌议，采择官评；有非法禁毙，情最可悯者，应褒赠即与褒赠，应恤荫即与恤荫，其削夺牵连者，应复官即与复官，应起用即与起用，有身故捏赃难结，家属波累羈囚者，应开释即与开释，勿致入淹，伤朕好生之心！”

上谕礼部：“朕览会典，自宫禁例一款：‘民间有四五子以上，许以一子报官鬻割，有司造册送部院收补日选用。敢有私自净身者，本身及下手之人处斩，全家发烟瘴地面充军，两邻歇家不举者治罪。’我祖

宗好生德意，真至周密，故立法严明。近来无知小民，希图财利，私行奄割，童稚不堪，多至殒命，违禁戕生，深可痛恨！自今以往，且不收选，尔部可宣布朕命，多列榜文，谕到之日为始，敢有犯者，按法正罪，仍许诸色人等，当时首告本地方官司奏闻，邻右歇家不举，从重治罪，有司知而不禁，并行究处。倘有强奄他人，希图诬赖的，讯明反坐，决不徇纵，布告中外，恪行遵守！”

御史杨维垣疏参崔呈秀后，拟与群奸共收馀烬，力持残局，时已差河东巡盐河南掌道御史安伸，题请留佐大计，削籍诸臣，虽屡奉起用之旨，维垣一手握定，百方阻遏，新参萧山晋江，系彼同志，协力护持。监生胡焕猷，疏谕：“黄立极等四人，谓当逆贤擅权，揣摩意旨，专事逢迎，浙直建碑立祠，各撰文称颂，宜亟行罢斥！并乞查究督抚按之建祠者。”又言：起废不公不广，维垣特出疏参驳，且请下法司究问，指使萧山已票严旨，御笔批：“胡焕猷虽必有贿使之者，但不必苛求以滋葛藤。”珰党咸俯首丧气，中外颂大圣人举动出寻常矣。

时言路皆逆贤馀孽，上特下考选之令，先后授曹师稗、颜继祖、宋鸣梧、瞿式耜、钟价等为给事中，吴焕、叶成章、任赞化等为御史，咸以纠弹珰党为

事，而朝端渐见清明矣。

崔呈秀子崔铎，北榜中式；周应秋子周录，南榜中式，虽经褫革，而衡文者尚逃指摘。南京国子监助教施元徵上疏劾之，于是中书林萃芳，江阴知县岑之豹俱下部议罢斥。主考时徐泰、陈具庆等，各疏辨，以糊名为辞，萧山辈力庇之，有旨免议。

崇祯元年戊辰正月，大计天下吏；主计者吏部尚书房壮丽，左都御史曹思诚，考功郎中李宜培，吏科都给事中魏炤乘，掌河南道印御史安伸，佐计者杨维垣也。是举也，为圣天子第一新政，宜将媚珰诸奸，痛加扫除；顾壮丽等皆珰孽也，互为容隐，咸逃吏议，人心颇为不平云。

江西巡抚杨邦宪，由陕西布政升任。当今上正位之后，犹进“厂臣功德巍巍”之疏，拆毁名贤子羽祠，并毁祠旁民居千馀家，为造逆祠地。河南右参政周锵，造逆祠于开封，建标祠所，僭书大工，且致书魏良卿，欲为逆贤造渗金像。四川右参政郭士望补官一疏，痛诋应山，其谀颂逆贤也，令人发指。江西副使李光春，已例转矣，犹疏论福清，备极丑诋；及申详逆祠，司道张福臻、王化行等，概置格外。即云抚按不行，开送科道，拾遗疏独不可纠举耶？伸与维垣不足道，炤乘亦漫无短长耶？按：炤乘于甲子冬，升

吏垣长，见瑯炤方张，遂力请告归里，似乎有品骨者，今临事如此，前后若两截矣。然炤乘虽非瑯孽，而长垣一脉，渊源有自；后入政府，构黄解之狱，其生平已见于此。

翰林院编修倪元璐奏“世界已清，方隅未化”疏，略曰：“近攻崔、魏者，必引东林为对案，一则曰邪党，再则曰邪党，何说乎？以东林诸臣为邪党，人将以何名加之崔、魏之辈？崔、魏而既邪党矣，向之首劾忠贤，参提呈秀者，又邪党乎哉？且天下之议论，宁涉假借，而必不可不归于名义；士人之行己，宁存矫激，而必不可不准诸廉隅。自后之君子，以假借矫激深咎前人，于是乎豹虎之徒，公然起而背畔名义、毁裂廉隅矣，于是乎连篇颂德，匝地生祠矣。夫颂德不已，必将劝进，生祠不已，必且呼嵩，而人犹且宽之曰：‘无可奈何，不得不然’耳；嗟！充一无可奈何，不得不然之心，又将何所不至哉？然今日之持议者，能以忠厚之心，曲原此辈，而独持已甚之论，苛责吾徒，亦所谓‘悖’也。臣又伏读圣旨，有‘韩爌清忠有执，朕所鉴知’之谕，深仰天聪旷。然知人则哲如此，而近闻廷臣之议，殊有异同，可为大怪。爌之相业光伟，他不具论，即如‘红丸’议起，举国沸然，维时与事大臣，皆蓄缩闷默，而爌独侃侃

条揭，明其不然。夫孙慎行，君子也，熿且不附，况他人乎？而今推轂不及，点灼横加，则徒以其票拟熊廷弼一事耳：夫廷弼固自当诛，在熿不为无说，封疆失事，累累有徒，而当日之议，乃欲独杀一廷弼，岂平论哉？此熿之所以搁笔也。然究竟廷弼不死于封疆，而死于局面，不死于法吏，而死于奸珰，则又不可谓后之人杀廷弼，而熿独不能杀之也。又如词臣文震孟，正学劲骨，有古大人之器，其乡人之月旦，比于陈实、王烈；三月居官，昌言获罪，人又以方之罗伦、舒芬，而今起用之旨再下，谬悠之谭不已，甚有加以窝盗之名者，岂以数十年前，有其兄某不逞之事乎？夫人知其有某之不逞，以为之兄，而不知有某之至德，某之特行，以为之祖父；且愚贤相越，舜象已然，世不闻柳下惠膺盗跖之诛，司马牛受向魑之罚，文震孟何罪，遭此嫌讥，将无‘门户’二字，不可重提，聊用更端以相遮抑耶？”

时众论咸推蒲州旧辅，及先文肃钱公谦益、姚公希孟等，户部员外王守履疏荐蒲州，奉有“韩熿清忠有执，朕所鉴知”之旨，而杨维垣一手障天，於蒲州、先文肃尤力行贬驳，輿情不平甚，故倪公出此疏。维垣随出“词臣持论甚谬，生心害政可虞”疏驳之。倪公亦出“微臣平心入告，台臣我见未除”疏，

略曰：

“臣读杨维垣入告诸疏，深讶其不能仰副圣心，且若力欲与皇上相反者。盖皇上之谕，一则曰‘分门别户，已非治徵’，一则曰‘化异为同’，一则曰‘天下为公’，而维垣之言则曰‘孙党赵党熊党邹党’，皇上于韩爌、文震孟曰‘清忠有执’，曰‘已着起用’，而维垣于二臣曰‘非贤’，曰‘不检’，是皇上于方隅无所不化，而维垣于正气实有未伸，皇上事事虚公，而维垣言言我见，臣窃惑焉。据维垣折臣，盛称东林之尊李三才而护熊廷弼也，然亦知东林有首参魏忠贤二十四罪之杨璉，及提问崔呈秀欲追赃拟戍之高攀龙乎？且当日之议，其於三才也特推其挥霍之略，未尝不指之为贪。其于廷弼也，特即西市之诛，未尝不坐之以辟，则犹未为失论失刑也。若以今日之事例之，以魏忠贤之穷凶极恶，积赃无算，而维垣犹尊之曰‘厂臣公’，‘厂臣不爱钱’，‘厂臣为国为民’，而何况李三才以五虎五彪之交结近侍，律当处斩，法司奉有严谕，初拟止于削夺，岂不如骄儿护之？维垣身系言官，不闻驳政，又何尤昔人之护熊廷弼者乎？而以臣为谬，臣不受也。维垣又折臣，盛称韩爌，夫舍爌抵触逆珰，及抗疏撻祸之迹，而加以说情罔利‘莫须有’之言，已非定论矣。即如廷弼一事，爌但票免一

臬，未尝赦而欲用之也。至廷弼行贿之说，自是逆珰借此为杨左诸人追赃地耳。逆珰初拟用‘移官’一案杀杨左诸人，及狱上，而以为难于坐赃，于是再传覆讯，改为封疆之案，派赃毒比，此天下共知者，维垣奈何尚守是说乎？至不附‘红丸’，与孙慎行君子之说，臣言原非矛盾：盖慎行清望，与王之采不同，议论深刻，亦不失春秋赵盾之法，使后之人加慎焉可耳。夫董狐不为卖直，赵盾未尝贬贤，而以臣为谬，臣不受也。维垣又折臣盛称文震孟，夫震孟臣不更论，即如王纪清正素著，以参沈于忤逆珰而谴斥，文则以救王纪而降削，均之得罪于逆珰者也。至以破帽策蹇傲蟒玉驰驿，此说胡可全非？夫刑赏出于朝廷，而荣辱因之，若王纪之时，已半是魏忠贤之刑赏矣，维垣试观年来破帽策蹇之辈，较之超阶躐级之侑，谁为荣辱？自此义不明，于是畏破帽策蹇者，相率而颂德建祠，希蟒玉驰驿者，遂至呼父呼九千岁而不顾，可胜叹哉！至批炤告公祖之谤，吴人尽能辩之，当朱童蒙官吴时，偶一犯杖毙，其妻贫不能殓，乞丐里中，文震孟从众题助二金，事止此耳，有何把持放肆？而以臣为谬，臣不受也。维垣又极力洗发臣‘矫激假借’四字，夫臣之为此言，正为人之诋真狂狷为假名义者发也：当崔、魏之世，人皆任真率性，相与

颂德建祠，使有一人矫激假借，而不颂不祠，岂不犹赖此人哉？认臣抑扬之辞，为一成之论，而以臣为谬，臣不受也。乃若维垣之持论，臣心未安者三：维垣以为真小人，待其贯满，可攻而去之，而臣以为非训也：即如崔、魏之贯满久矣，使不遇圣明御宇，谁有能攻而去之者？维垣到底以无可奈何之说，为颂德建祠者解嘲；假令崔呈秀舞蹈称臣於逆珰，其余诸臣，便亦以为无可奈何而尽舞蹈称臣乎？又令逆珰以兵劫诸臣，使从叛逆，诸臣亦以为无可奈何，俛首从叛乎？维垣又言今日之曲直，不当以崔魏为对案，而臣以为正当以崔魏为对案也：夫人意见不同，议论偶异，总不足以定真邪，如宋臣苏轼、程颐，交诋为邪，而两人并自千古。我朝大礼之争论者，亦两贤之，而惟至品节，大闲一失，遂成霄壤。夫品节试之于崔、魏而定矣，故有东林之人，为崔、魏所憎，恨其抵触，畏其才望，而必欲杀之逐之者，此正人也。有攻东林之人，为崔为魏所借，而劲节不阿，或远或逐者，亦正人也。以崔、魏定邪正，譬之以镜别妍媸，维垣不取案于此而安取案乎？总之，东林取憎逆珰独深，受祸独酷，在今日当曲原其高明之概，不当毛举其纤寸之瑕，而揭揭焉反代逆珰分谤，斯亦不善立论者矣。”

疏入，上为心动，维垣辈之毒网始破。人谓倪公二疏，实为廓清首功云。

光禄寺阮大铖，上“合算七年通内神奸”疏，略曰：

“汪文言以徽州库吏，逃罪投王安幕下，引左光斗‘入幕移官’之疏，纷纷迎合，此内外谋倾宫闱之始。御史贾继春疏揭立争汪文言等喉台省谏王安，佐杨涟、左光斗，而继春削籍，此中外谋杀言官之始。吏部尚书周嘉谟，雅重熊廷弼复任经略，而重处姚宗文、冯三元，此中外谋危封疆之始。汪文言处霍维华以谢王安逆贤效之，逐戚畹，撼中宫，此中外谋危母后之始。”

后御史毛羽健劾其比拟不伦，党邪害正。有旨：“阮大铖前后反覆，阴阳闪烁，着冠带闲住去！”盖长山所票也。

二月，会试天下士，命施凤来、张瑞图为考试官，取中曹勳等三百五十人。

时群奸力持残局，海内正人，概不得登启事，翰林必由内阁题请。元城既逐，平湖当国，亦力持不可。及是，平湖、晋江，以会试主试入闱，高阳特题起升先文肃、姚文毅、虞山、朱继祚四人，兼及□者，以避嫌也，人谓老高阳耸涌成之。

三月，廷试策士，赐刘若宰、何瑞徵、管绍宁等进士及第出身有差。时上留心策士，进呈三十六卷，并贮名金瓯中，以金箸夹之，凡三夹，皆得若宰，遂定为状元。前是枚卜，华亭少所推轂者，吏都垣魏炤乘，系华亭丙辰所取士，故与会推。上亦贮名金瓯。用金箸决之，首夹即得华亭；然两公勲业德望，俱无闻焉，何以邀有天幸乃尔？

御史吴焕，疏参漕运太监崔文昇，略曰：

“文昇引进李可灼，漫投寒泻之药，以致光庙宾天，实坐不赦之辟，而日为逆珰腹心。总督漕运，控扼江淮要害，与刘忠选恣为纵肆，剥君虐民，几激大变，应行逮问！”

疏入，文昇拉同伴宫门，哭声达帝。上立拿倡首二奄，同文昇各杖一百，俱降净军发孝陵。焕疏留中。

倪元璐疏请毁《三朝要典》，略曰：

“臣观‘挺击’、‘红丸’、‘移宫’三案，议关清流，而《三朝要典》一书，成于逆坚，其义不可不兼行，其书不可不速毁！请详其说：盖当事起议兴，盈廷互讼，争挺击者，力护东宫；争风癩者，计安神祖，主红丸者，仗义之言，争红丸者，原心之论，主移宫者，弥变于几先，争移宫者，持平于事后——六

者各有其是，不可偏非，以为忠愍，则皆忠愍，以为明见，则皆明见，总在逆珰未用之先，群小未升之日，虽甚水火，不害损箴，此一局也。既而杨涟‘二十四罪’之疏发，魏广微此辈门户之说兴，于是逆珰杀人，则借三案，群小求富贵，则借三案，经此二借，而三案之面目全非矣。故凡推慈归孝于先皇，犹夫称颂德功于义父，又一局也。网已密而犹疑有遗鳞，势极重而或忧其翻局，于是崔、魏诸奸，乃始创立私编，标题要典，以之批根今日，则众正之党碑，以之免死他年，则上公之铁券，又一局也。由此而观，三案者，天下之公议，要典者，魏氏之私书；三案自三案，《要典》自《要典》，今执为金石不刊之论者，诚未思也。若夫翻即粉饰，改亦多事，如臣所见，惟有毁之而已。夫以奄竖之权，而屈役史官之笔，亘古未闻，当毁一。未易代而有编年，不直书而加论断，若云仿佛明伦，规模大典，则是魏忠贤欲与肃皇帝并圣，崔呈秀可与张孚敬比贤，悖逆非伦，当毁二。矫诬先帝，伪撰宸篇，既不可拟司马光《资治通鉴》之书，亦不得援宋神宗手制叙文为例，假窃诬妄，当毁三。又况史局将开，馆抄具备，七载非难稽之世，实录有本等之书，何事有此骈枝，供人唾骂？当毁四。当今正气日升，方隅渐化，自宜进以平饮，